

**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关于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核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第八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2019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资金需求等因素，同时考虑投资者的合理诉求，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页以下无正文）

